

医药筹尼拉帕利患者救助项目

一、项目名称

医药筹尼拉帕利患者救助项目台

二、实施方案

(1) 项目方案：

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军官证且符合则乐尼拉帕利在中国大陆获批适应症的患者根据自身需求，在“医药筹”平台筹集尼拉帕利药品，患者在提交个人用药诉求以及医院处方等申请材料后，平台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将通过短信的形式通知患者于规定的时间内前往指定药房领取或由项目药店安排快递救助药品并短信告知快递单号。项目预计于开展 5 个月，覆盖患者人数 5 人。筹集的药品来自于企业的定向募捐支持。

(2) 执行流程：

上海生命绿洲公益服务中心发起并设立了“尼拉帕利患者救助项目”，申请由北京康盟慈善基金会提供定向募捐支持，上海生命绿洲公益服务中心负责设计项目方案，系统搭建及对接，人员培训，患者申请援助药品，援助药品的发放，后期进行项目结项。

(3) 物资实际发放情况

项目计划进行线下发药，药房备案数量 2 个，患者可选择项目药房领取（领取时所需携带身份证原件以及复印件、医院处方）或者由项目药房安排快递救助药品服务（需本人接受快递药品）。

三、援助流程

由患者个人在“医药筹”平台上进行申请，经医生评估患者用药获益开具处方并提交患者个人用药诉求，平台审核通过后向企业定向劝募药品。患者通过收到的短信通知于规定的时间内携带相关材料前往指定药房领取救助贴片，或者由项目药店安排快递救助药品服务。

四、项目资金来源

本项目运营经费来自于再鼎医药（上海）有限公司的定向募捐。

五、项目开展计划

项目	内容
项目前期筹备	完成系统搭建、项目办人员培训、药品入库等
项目中期执行	阶段性完成项目患者入组、药品救助
项目后期总结	项目总结报告及结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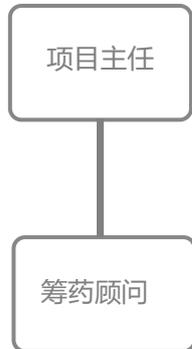
六、项目受益人群

1、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军官证的大陆患者，知晓并

同意遵守项目相关规定且自愿按程序申请。

2、符合尼拉帕利在中国大陆获批适应症。

七、项目管理结构



八、项目执行方

上海生命绿洲公益服务中心

九、项目标准与要求

本项目实施需遵照《慈善法》、《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项目执行规范》等文件规定及机构制度严格执行。

十、项目总结

阶段性总结：本项目将每月汇报患者申请情况、药房发药情况、物流配送情况等数据，每季度进行一次项目总结，评估项目的总体进展情况及发展方向明确项目的进程及社会意义。

项目结项：项目预计将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结项，提前半个月做结项的准备，做好患者安置，与捐赠方等商量结项方案，同时对于尾款将按照协议约定处理，并向社会公开，最后，将在 2021 年 1 月 31 日前整理出具结项报告。

十一、项目保障

项目结束后接受民政局相关项目审计或捐赠方邀请第三方进行

项目审计。

十二、社会影响

对于受益人，切实解决了患者用药可及性问题，帮助患者减轻了经济负担，提高患者生活及生存质量。

本项目对低保患者进行的援助，切实响应了国家对于精准扶贫的号召。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可进一步提高基金会在医疗救助领域的公益性和影响力，切实履行基金会作为社会组织的帮扶职责。同时有利于促进我国大病医保谈判进度，帮助更多患者受益。

十三、项目执行与监察

本项目由项目发起方进行具体执行，基金会作为监管单位将在项目执行中进行监管，保障项目安全规范实施。